

广州禾信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 独立意见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及《广州禾信仪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作为广州禾信仪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本着对公司、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秉持实事求是的原则，我们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的相关事项进行审查，现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一、关于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事项

公司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和《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进行管理，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二、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事项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通知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能够更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议案的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事项。

三、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实施、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进行的，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建设，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公

司对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合理的现金管理，可以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审议表决程序合法、有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本次议案。

四、关于公司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接受关联方担保的事项

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是为了满足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的资金需要。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周振和傅忠为公司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无偿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有利于公司经营发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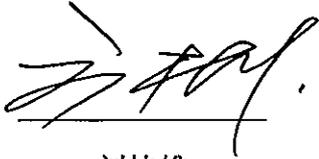
公司本次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及接受关联方担保不涉及公司自有资产抵押等情况；关联方本次为公司授信业务提供担保未收取任何担保费用，公司也未向其提供反担保，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况。

该事项已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审议表决程序合法、有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况。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接受关联方担保的事项。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广州禾信仪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的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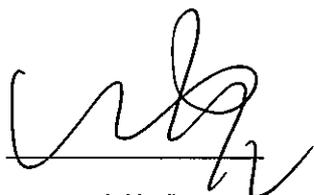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be '刘桂雄', written over a horizontal line.

刘桂雄

2022年8月25日

（本页无正文，为《广州禾信仪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的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署：



叶竹盛

2022年8月25日

(本页无正文，为《广州禾信仪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的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署：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consisting of stylized, cursive characters, positioned above a horizontal line.

陈明

2022年8月25日